

共青团东莞市委员会
东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东莞市水务局
东莞市教育局
东莞市志愿者联合会

东团联发〔2020〕10号



关于开展东莞市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的通知

各镇街（园区）团委、河长办、农林水务局、宣教文体局、生态环境分局，各高校团委、各志愿服务组织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坚持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，加强江河湖库管理保护，配合东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工作部署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厅字〔2016〕42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“争当护河志愿者助力广东河更美”护河志愿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团粤联发〔2018〕38号）、

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<市政府一号文 2020 年行动计划><东莞市民生项目清单（2020—2021 年）>的通知》（东府办〔2020〕20 号）、中共东莞市委办公室、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<东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（东委办〔2017〕21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充分发挥志愿服务在巡河护河的积极作用，团市委、市河长办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志联联合开展东莞市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，发动志愿力量助力河长制贯彻落实的新格局。现制定有关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习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指示，践行“开门治水，人人参与”理念，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，激发社会组织活力，深化创新志愿服务体系，努力将东莞打造为绿色发展引领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到 2020 年底，率先建成较为完善的社会力量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机制，实现常态化运作，形成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工作合力；到 2021 年底，培育一批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的志愿服务品牌项目，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借鉴可复

制可推广的“东莞范本”；到2022年底，全市水环境质量得到显著改善，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初步构建以人与自然和谐为基础的生态人居体系，创建水体治理共治共享共管新格局，进一步建设美丽东莞，提升城市品质。

三、工作内容及要求

（一）建立队伍

1.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服务队，建立与市、镇两级河长体系相对应的市、镇两级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服务队伍体系。市级总队由团市委、市河长办共同指导，引入专业社会组织进行管理；镇级队伍由镇街（园区）团委、河长办负责成立和管理。队伍职能：探索突破河道“跨界”治理管护的盲区，在河道上下游、左右岸、相邻地区形成联动机制，协助推动巡河护河、清洁卫生、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、水源安全等工作，协助做好清理“乱占、乱采、乱堆、乱建”等“清四乱”专项行动，协助做好“清污、清漂、清淤、清障、清违”等“五清”专项行动。

2.高校护水志愿服务队，以高校为单位，建立高校护水志愿服务队，激发大学生护河治水热情，开展水生态课题研究，调查水环境、水生态修复实践，充分了解水资源现状，同时发挥学校特色，普及水安全知识，加强人们对水资源现状的认识和了解。

3. 水质监测志愿服务队，团市委、市河长办联合市生态环境局、水质监测中心等建立水质监测志愿服务队，常态开展河流、河涌、湖泊等水质监测志愿服务工作，不同生态水域进行了实地生态调查监测，及时跟进污染水质处理的情况。开展水质监测便民日、体验水质监测等志愿服务，充分激发广大市民的积极性，把他们变成参与治水工作的积极力量。

4. 水知识宣讲志愿服务队，以市内环保、水务领域的专家、专业人员组成志愿服务队，开展水的来源、护水、治水的专题培训，宣传推广护水、治水的专业知识，让市民养成爱水、惜水、节水、护水的良好生活习惯。

5. 护水骑兵跑团志愿服务队，结合志愿者的日常兴趣组建护水骑兵跑团志愿服务队，通过绿色骑行、跑步开展巡护河道、水资源保护宣传、垃圾清理、劝离学生私自游泳和玩水等志愿服务行动。

（二）发动招募

1. 上述队伍在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平台（“i 志愿”系统）注册，开展志愿者的招募、培训、管理及协调等工作。

2. 开展多样灵活招募活动。用好“青春东莞”、“志愿东莞”、各镇街（园区）、高校团委等新媒体矩阵，“i 志愿”系统平台，面向全市发布招募信息。各镇街（园区）增设线下报名方式，定期组织招募活动，实现“线上+线下”全面覆盖。

3.有条件的镇街（园区）、学校探索建立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工作站，统一VI，配备必要设备及物资，有组织、有计划地开展护河志愿者行动。

（三）开展品牌活动

1. 举办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启动仪式，结合“民间河长”品牌，面向社会发布行动方案和招募公告。

2.举办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 update 培训，依托中国志愿者河长学院力量，整合团市委、市河长办、市生态环境局资源，开展系列培训，一是“i 志愿”系统、智慧河长平台、队伍筹建等基础培训，二是护河志愿服务活动开展、品牌策划、宣传推广等志愿服务专业培训，三是河湖保护知识、河长制工作要求等护河专业培训。培训遵循统分结合、分类分级、系统教学、提升能力的教学方针，采用“专题讲座+案例解析+课题研讨+现场观摩+视频演示+经验交流”等多维度教学方式，提升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环保意识、丰富专业知识储备，为打赢水污染治理攻坚战、建立持续稳定的流域环境质量长效管理机制提供理念文明、能力保障和智力支持。

3.结合世界环境日、世界水日、中国水周、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、河湖保洁日、国际志愿者日、中国青年志愿者服务日、“五四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围绕水质监测、垃圾清理、文明劝导、环境美化等设计积极开展集中性的主题日，推动护

河知识进校园、社区、企业，将节水、爱水、护水的理念根植到每个市民的心灵深处，将保护环境、合理利用与节约资源的意识和行为渗透到市民日常生活之中，提高市民保护生态、守护家园行动的自觉性，为“美丽东莞”生态文明建设，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4.继续开展“河湖治理大家谈”论坛，组织河长、治水专家、民间河长、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、各类护河志愿者以及广大热心群众开展“河湖治理大家谈”论坛，通过专家讲座、互动问答等多个环节，互相学习交流，集思广益，分享治水新思路，传递兴水正能量，动员广大群众共同合力治河护河，更好地推动河湖治理保护工作。

5.志愿者护水微行动，利用上下学、上下班和出门游玩等时间，在途经的河流、河涌、湖泊等开展“随手拍、随手捡、随手护”等“微行动”，将拍摄到的黑臭水体或污染河涌等现象，上传到智慧河长平台，一方面可以记录治污进程，另一方面可以督促相关部门加快治污进度。

6.开展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督导跟踪，依托中国志愿者河长学院或其他专业社会组织，在日常管理、活动开展、岗前培训、工作规划等方面，提供专业督导，不断优化护河治水工作合力。

（四）宣传推广

1.充分利用报纸、电视、电台、宣传栏等宣传渠道，依托

“i 志愿”、各相关部门公众微信等新媒体阵地和抖音、快手等高流量平台，发布各类护河治水知识、技巧、志愿服务活动信息等，传播绿色生态文明理念；

2.围绕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设计开发动画、漫画、H5、公益广告、微电影、宣传片等文化产品，利用网站、APP、微信、微博等阵地广泛进行宣传推广；

3.结合“最佳护河志愿服务项目”“最美河涌”“最美河长”“最美护河志愿者”等评选活动，在东莞日报、政府门户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阵地开辟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专栏，定期宣传表现优秀、影响显著、服务时间长的志愿者护河事迹，增强护河志愿者自豪感，形成示范带动效应，弘扬志愿者河长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的高尚精神，吸引社会各界的关注，塑造护河志愿者整体形象，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各镇街（园区）团委和河长办牵头，会同生态环境部门、学校应在2020年6月底前完成队伍建设、人员招募等各项准备工作，常态化组织开展护水志愿服务活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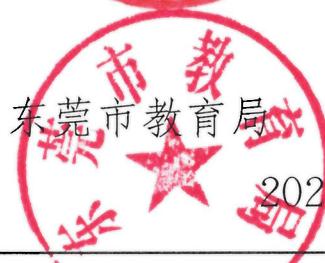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组织发动（2020年6月）。团市委、市河长办、各镇街（园区）团委、河长办、生态环境部门、学校根据工作内容及要求，结合实际，制定具体的“河莞家”志愿者河长行动实施方案和相关工作制度，广泛开展宣传，动员志愿

者参与护水志愿服务。

(二)启动仪式(2020年6月)。团市委和市河长办联合举办启动仪式暨统一培训。

(三)全面开展(2020年6—10月)。各镇街(园区)团委、河长办、生态环境部门、学校积极落实工作部署，设计实施相关项目并取得初步成效。

(四)阶段性经验总结(2020年10—11月)。团市委将上一阶段形成的经验成果进行提炼总结，在12月初的第五届中国志交会上进行集中展示。



2020年5月21日



共青团东莞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5月25日印发